

证券代码：833849

证券简称：携宁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2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200 号华鑫天地 A2 幢 7 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2 月 2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赵亮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独立董事沈忻、魏继华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结合现有财务状况和实际付款需求，公司拟向各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外币贷款、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承兑汇票承兑、进口开证、进口/出口押汇、出口打包放款、银行保函等。

拟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期限 1 年；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期限 1 年。

上述授信额度可能需要公司相应资产抵押、质押，公司会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授信额度申请与之配套的相关事项，在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审批和披露。公司上述授信额度并非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相关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授信金额、授信方式、贷款利率等最终以与授信银行实际签订的正式协议或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全体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7 日